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安信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05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安信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安信一带一路分级(场内简称：一带分级)	
基金主代码	1675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05-1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份额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安信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安信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15-05-22	
赎回起始日	2015-05-22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05-22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一带一A	一带一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50275	150276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否	否

**2 日常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

交易日（基金管理人公告暂停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时除外），投资者应当在开放日的开放时间办理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具体业务办理时间由基金管理人与代销机构约定，每交易日交易时间以后提交的申请，按下一交易日的业务申请处理。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定期定额投资。基金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申请或定期定额投资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次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时间所在开放日的价格。

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 3 日常申购业务

#### 3.1 申购金额限制

通过场外销售机构（不含直销网点）申购安信一带一路份额，单笔申购申请的最低金额为 100 元；

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网点场外申购安信一带一路份额，单笔首次申购申请的最低金额为 50,000 元，单笔追加申购申请的最低金额为 20,000 元；

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申购安信一带一路份额，单笔申购申请的最低金额为 100 元；

投资人通过场内销售机构申购安信一带一路份额，单笔申购申请的最低金额为 50,000元。

#### 3.2 申购费率

场外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 M（含申购费用）	申购费率
$M < 50$ 万元	0.50%
$M \geq 50$ 万元	100 元/笔

场内申购费率：本基金的场内申购费率由销售机构参照场外申购费率执行。

###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对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生效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至少在一家指定媒体及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 4 日常赎回业务

###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某一场外销售机构的某一交易账户内赎回安信一带一路份额时，每次对安信一带一路份额的赎回申请不得低于 10 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安信一带一路份额不足 10 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但各代销机构对交易账户最低份额余额有其他规定的，以各代销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 4.2 赎回费率

场外赎回费率：

持有年限 Y	赎回费率
$Y < 1$ 年	0.50%
$1 \text{ 年} \leq Y < 2$ 年	0.25%
$Y \geq 2$ 年	0

场内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场内赎回费率为固定费率 0.50%，不按持有期限设置分段赎回费率。

###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对赎回的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生效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至少在一家指定媒体及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 5 日常转换业务

本基金暂不开通此项业务。

##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基金仅就场外份额开放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场外销售机

---

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场外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

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申购费率及计算公式等同于一般申购业务。对于满足不同条件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如定期定额申购期限适逢基金费率优惠期，或通过网上交易等渠道递交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或基金管理人认为适合的其他条件，基金管理人可适用不同的申购费率，并及时公告。投资者办理该业务具体费率以场外销售机构当时有效的业务规定或相关公告为准。

## 7 基金销售机构

### 7.1 场外销售机构

#### 7.1.1 直销机构

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36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36层

电话：0755—82509820

传真：0755—82509920

联系人：陈思伶

客户服务电话：4008-088-088

基金管理人将适时增加或调整直销机构，并及时公告。

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本公司网址（[www.essencefund.com](http://www.essencefund.com)）。

#### 7.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1）银行销售渠道：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证券公司和第三方销售渠道：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等。

---

(3) 如本基金新增代销机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

## 7.2 场内销售机构

本基金办理场内认购业务的发售机构为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本基金认购期结束前获得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会员单位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后也可代理场内基金份额的发售。

##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从2015年5月22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在每个交易日的次日，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各销售机构及指定网点营业场所、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基金管理人网站等媒介公布上一个基金开放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两类分级基金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以及公告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个市场交易日两类分级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赎回份额、定期定额投资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基金投资者适当调整基金申购费率、赎回费率。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履行相关手续后，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申购、赎回费率或调整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依照有关规定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4、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基金定期定额投资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在2015年5月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安信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者亦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或相关代销机构查阅《安信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安信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

---

书》等相关资料。

5、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6、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7、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8-088-088，公司网址：  
[www.essencefund.com](http://www.essencefund.com)。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5月20日